

合同编号: KY202209140126

## 北京心肺所 1360 个人的 ASA-CHIA 基因芯片 GWAS 服务 (委托) 合同

委托方 (甲方)	:	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住所地	:	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 2 号院
法定代表人	:	张宏家
项目联系人	:	李扬
联系电话	:	13811892074
电子信箱	:	liyanganzhen@126.com
通讯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 2 号院
受托方 (乙方)	:	北京果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 果壳生物)
住所地	: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 8 号院 6 号楼 8 层
法定代表人	:	马玉昆
项目联系人	:	董坤
联系电话	:	18510914523
电子信箱	:	kun.dong@bioguoke.com
通讯地址	:	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 8 号院 6 号楼 8 层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北京心肺所 1360 个人的 ASA-CHIA 基因芯片 GWAS 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声明

1.1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本合同使用的下列术语应具有如下界定的含义：

1.1.1 “合同”或“本合同”：指本合同正文及其附件，合同正文及其附件共同构成合同整体并相互补充。

1.1.2 “成果交付”：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交付的服务成果：检测数据、分析结果等。

1.1.3 “技术障碍”：指在乙方现有条件下无法克服的技术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因合同约定的技术方法、技术路线、履行合同所使用的设备、仪器、软件等本身的缺陷或局限性、生物特性、生物个体差异性等导致的无法克服的技术问题。

1.2 样本寄送说明：

送样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生命科学园 8 号院 6 号楼 8 层  
联系人：科研服务事业部--马娇  
电话：15010100634

第二条 技术服务项目及费用

2.1 技术目标：

基于 Illumina iScan 芯片扫描平台，完成芯片检测并对检测数据进行质控/分析。

采取以下技术路线进行 ASA-CHIA 芯片 GWAS 分析：样品制备—上机检测—生物信息数据分析。

2.2 生物信息分析内容：

	具体分析内容	备注
分析内容	(1) 芯片内参质控 (2) SNP 分型及质控 (3) 位点填充 (可选) (4) SNP 位点过滤 (5) 人群分层及亲缘关系分析 (6) 基因型与性状关联分析 (Plink) (7) 关联基因注释 (GO、KEGG 数据库等)	
定制化信息分析		分析内容由甲方提出并填写，由技术人员评估后给出价格及项目周期。

售后服务	甲方可以在分析完成日后的六个月内针对原有数据、结果、分析方法等方面的疑问咨询乙方，乙方在一个月内给甲方提供整理分析类服务，六个月内提供问题解答服务，咨询范围只限于合同中的服务内容。	
------	--	--

### 2.3 技术服务要求

2.3.1 技术服务地点：北京果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2 技术服务期限：5年。

2.3.3 技术服务进度：

- 乙方在收到甲方样品及《样品信息单》后开始样品检测，RNA 样品检测合格且实验款到位后的 40 个工作日内完成样品制备、全部测序反应及相应的信息分析；
- 乙方在甲方认可项目结题报告后的 5 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供项目所有原始数据和分析结果；
- 甲乙双方沟通或等待对方反馈所花费的时间不包括在 40 个工作日内。
- 合同周期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

2.3.4 技术服务质量：

- 乙方完成甲方 1360 个样品的 DNA 提取（如无需乙方提取，填写“0”）；
- 完成 1360 个样品的 Infinium Asian Screening Array CHIA-24 芯片检测，质检合格样本，样本检出率低于 97% 的样本可免费重新检测一次。

### 第三条 费用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项下的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叁拾肆万元整（¥340000.00）。

3.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一次（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合同签订完成 30 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共计 2 份银行保函：

- 合同总价 5% 的银行保函作为预付款担保，保函期限为一年，全部服务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退还；
- 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函，保函期限为两年，待验收签字确认合格之日起免费售后服务执行 12 个月后（若售后服务无问题）退还。

收到乙方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后甲方向财政办理合同支付手续。甲方支付费用 7 日前，乙方应将对应金额的法定发票提供甲方审核，待审核通过后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如发票审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延期支付费用（具体以合同签订时商定为准）。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乙方名称：北京果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昌平支行

帐号：20000038257900024123168

行号：313100001145

### 第四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提供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

- (1) 甲方一次性提供乙方要求的样本，且达到乙方样品标准；
- (2) 甲方需详细填写《样品信息单》，寄送样品时必须随同样品寄送纸质版信息单，并同时发送电子版给乙方。因样品信息单填写不完整、填写错误或不及时发送造成的检测错误、项目延期等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 (3) 按照第三条的条款约定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4.2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在本合同签订5天内，以书面和电子邮件两种形式提供《样品信息单》；

4.3 其他：无

第五条 各方在合同执行中的义务

5.1 甲方义务：

5.1.1 甲方需按照乙方样本信息单的要求向乙方提供合格且足量的核酸或组织样本。如果甲方未按乙方要求提供样本可能造成的样本质量问题，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1.2 甲方在提供样本的同时须准确填写《样本信息单》，应避免填写错误、歧义、遗漏重要说明等情况。寄送样本时必须发送乙方电子版《样本信息单》，并随同样本寄送对应的纸质版样本信息单。因样本信息单填写不完整、信息不对称或不及时发送造成的样本接收错误、检测错误、项目延期等后果，均由甲方承担。

5.1.3 如因甲方付款未能及时到位或样本未能一次通过质检等原因导致项目未能启动，项目周期自动从乙方收到付款、样本检测合格且收到客户确认邮件次日起开始。

5.1.4 对于不符合乙方后续实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制备不符合本合同要求、达不到后续实验要求、样本污染、样本损坏等）的样本，甲方如坚持要求进行后续检测工作，必须通过邮件通知乙方，并对实验结果承担一切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提取失败、检出率及数据质量不达标、后期信息分析不符合甲方预期等）；如甲方未按照前述约定邮件通知乙方，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5.1.5 对于检测不合格的样本，如需保存，甲方应在样本检测报告发出后7天内与乙方联系。如甲方逾期未与乙方联系，乙方有权在样本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10日后销毁检测不合格的样本，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1.6 甲方选用Illumina基因芯片前，应仔细看清所选芯片包含的基因信息，由于甲方对所选芯片内容的了解造成的结果，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5.1.7 甲方应履行以下保密义务：

- 1) 保密内容：原始资料、技术路线、实验报告及与实验有关的资料结果、服务价格，以及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因履行本合同而了解、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与技术秘密等。
-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应保证所有参与本项目的甲方人员均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保密义务，非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及甲方的工作人员不得将保密内容提供、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3) 保密期限：永久保密。

4) 泄密责任: 赔偿乙方因甲方及甲方人员泄密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 5.2、乙方义务:

5.2.1 乙方在收到甲方符合本合同相关约定的样本、样本信息单纸质版和电子版《样品信息单》后开始样本检测。

5.2.2 乙方在收到实验款且样本检测合格后, 甲方书面或邮件确认后开展检测工作。

5.2.3 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尾款到位并收到客户回复的结算确认后5天内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承诺的数据交付内容。

5.2.4 乙方技术服务执行地点: 北京果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5 乙方在提供最终数据后, 可以为甲方继续保留数据3个月, 若甲方未在届满期前10日书面提出继续保存数据的请求, 乙方有权在届满期后删除相关数据; 如果甲方在届满期前10日书面提出继续保存数据的请求, 则需与乙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并根据实际存储数据量与存储时间向乙方付费。

5.2.6 乙方承诺在提交项目结题报告和数据提交后, 继续保留样品3个月, 若甲方未在届满期前书面提出返还样品, 乙方将在届满期后自动处理; 如果甲方在届满期前书面提出返还样品, 则需填写《样品返还信息表》并提交给相应的客服人员<sup>3128</sup>进行样品返还事宜。

5.2.7 乙方不得自行将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5.2.8 乙方应履行以下保密义务:

- 1) 保密内容: 原始资料、实验报告、实验数据。
- 2) 涉密人员范围: 乙方应保证, 为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而参与本项目的所有人员均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保密义务。
- 3) 保密期限: 永久保密。
- 4) 泄密责任: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第六条 交付内容及形式

6.1 交付内容: 项目结题报告(包括相关的质检报告)。

甲方项目联系人需在收到结题报告20个自然日内通过邮件进行结题确认, 逾期未确认的, 乙方默认为项目结题。乙方收到甲方的结题确认后, 为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原始数据及数据分析结果。乙方将使用由甲方提供硬盘进行数据传输, 若甲方借用乙方移动硬盘进行数据传输, 甲方需在10日内将借用硬盘返还乙方公司。

注: 由于样本情况各异, 以及生物复杂性, 乙方不保证数据分析结果符合甲方生物学意义要求, 如需重复实验则另行收费计算。

6.2 咨询服务: 成果交付之日起12个月内,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免费的项目咨询服务, 咨询服务标准及方式由乙方决定, 超过此期限, 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技术咨询情况另行计费。

## 第七条 双方的违约责任:

7.1 甲方违约责任:

7.1.1 检测与分析工作启动前, 如甲方提出终止合同, 甲方须在提出终止合同当天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检测与分析工作启动后, 如甲方提出终止合同/更改芯片类

型、检测方式，则甲方需支付乙方已产生服务的相关费用，若为非常备芯片，乙方有权让甲方以采购价格采购本项目芯片。

7.1.2 检测与分析工作启动后，因甲方的样本不符合乙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制备不符合本合同要求、达不到后续实验要求、样本污染、样本损坏等）导致合同终止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已产生服务的相关费用，乙方有权从甲方已付款项中扣除相关费用。

7.1.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费用时，应按逾期天数每日支付逾期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

#### 7.2 乙方违约责任：

7.2.1 如因乙方过错导致项目延迟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协商延期方式。协商不成，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及时退还全部费用。

7.2.2 检测与分析工作启动后，若样本检测合格，实验意外失败（杂交失败），乙方应为甲方继续进行重复试验，不另计技术服务费用，直到达到本合同第2.4条约定的质量要求，并在周期内进行项目结题，但由于样本特异性导致多次失败，在乙方进行第二次仍失败后，乙方将不再继续实验，已产生的技术服务费用将为甲方免除并进行返样处理；若甲方不能继续提供样本，乙方将退还全部的技术服务费用。

7.2.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如因乙方过错导致其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成果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

#### 第八条 通用条款

8.1 如因不可抗力、技术障碍导致的项目延误时，双方均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是指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自然灾害、军事行动、工人罢工、暴乱、法律法规强制规定、政府政策限制。

8.2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8.3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未及时通知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8.4 双方确定，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障碍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时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8.5 合同解除后，甲方需按照乙方实际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费用，乙方有权从甲方已付款项中扣除相应费用。

8.6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每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年，有效期内项目未完全结题的，有效期可以顺延至项目全部结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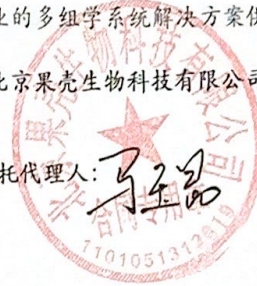
专业的多组学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甲方（盖章）：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乙方（盖章）：北京果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项目联系人：

签约时间：

项目联系人：

签约时间：

